沙坪坝区2025年度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任务清单

| 序号 | 2025年度工作任务 | 责任单位 |
| --- | --- | --- |
| 一、对标先进优化提升专项行动 |
| （一）市场准入（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
| 1 | 用好“渝企在线”数字应用，完善登记注册申请表单智能预填、股东会决议等申请材料智能生成、人员任职资格等申请条件智能预检等功能，提升查询、统计、监测等分析调度能力，强化服务企业支撑。 | 区市场监管局 |
| 2 | 全面推行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度改革，切实推动注册资本异常判定、出资期限豁免调整、另册管理制度细化落实，规范股东依法履行出资义务，维护市场交易安全。 | 区市场监管局 |
| 3 | 落实企业名称登记规范，深化不含行政区划企业名称登记管理，执行川渝两地企业名称争议裁决机制，建立我区市场监管领域企业名称争议裁决评审机制，提升名称登记便利度和规范化。 | 区市场监管局 |
| 4 | 深化个转企“一件事”，为有转型升级意愿的个体工商户提供变更企业联办服务，加强转企后行政许可事项衔接，便利经营主体延续经营。 | 区市场监管局 |
| 5 | 推进企业迁移登记“一件事”，深化市域内跨区县迁移“一次申请、一键办理、一次办结”，实现川渝两地企业“云迁移”。 | 区市场监管局 |
| （二）获取经营场所（牵头单位：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委） |
| 6 | 将持续推进社会投资建设项目用地规划许可证“免申即领”，推动规划条件、项目投资备案及出让合同签订等环节协同办理，今年到目前为止已实现新出让土地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免申即领”达到100%。 |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
| 7 | 依托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系统，做好用地报批各项工作，做到报批资料和数据齐全、准确。 |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
| 8 | 持续收集企业及群众相关意见，进一步优化工程建设项目、企业资质审批流程；建立消防验收等事项“依申请”提前服务制度，线上化服务申请，透明化现场服务、规范化成果反馈，进一步强化现场廉政监管，不断提升企业服务受益。 | 区住房城乡建委 |
| 9 | 规范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事项清单公示，根据事项实际情况更新《重庆市沙坪坝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及办理事项清单(2024年版)》，进一步提审批服务透明度。 | 区住房城乡建委 |
| 10 | 持续优化帮办代办服务工作，以企业需求出发，从依申请式被动服务向定制式主动服务转变，聚焦企业“急难愁盼”，为企业提供更优质服务。 | 区住房城乡建委 |
| 11 | 强化工程建设项目质量安全监管，深入推动分级分类管控，实差异化管理，筑牢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网。 | 区住房城乡建委 |
| 12 | 开展住建领域资质审批清查整治工作，聚焦企业需求、切合市场实际，进一步推进涉企资质审批事项优化提升。 | 区住房城乡建委 |
| 13 | 推动事项告知承诺办理流程优化，提升企业及群众事项办理过程的便利度，加强告知承诺收口管理，贯彻信用管理要求，进一步规范市场秩序。 | 区住房城乡建委 |
| （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报装（牵头单位：区经济信息委、区城市管理局） |
| 14 | 持续优化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做好“水电气网一件事”的宣传推广，提高群众使用率，强化联合申请联合报装一次完成，不断提高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报装效率。 | 区城市管理局、区经济信息委 |
| 15 | 持续深化用电报装“三零”“三省”服务，加强政企信息共享，供电企业提前掌握项目信息，靠前对接、主动服务，及时保障客户用电需求。 | 区经济信息委 |
| 16 | 推行“零跑腿透明价10天通气”用气报装服务，不断提升用气报装便利度。 | 区经济信息委 |
| 17 | 开展更新改造老旧管道工作，约更新9.2公里，减少老旧管道的漏损率。 | 区城市管理局 |
| 18 | 每月定期开展城市供水水质检测行动，确保全年水质综合合格率保持在100%。 | 区城市管理局 |
| （四）劳动用工（牵头单位：区人力社保局） |
| 19 | 推动“15分钟就业创业服务圈”建设，统筹推进就业服务站、零工市场、就业驿站等公共就业服务载体标准化、智能化建设，升级“家门口”就业服务模式。 | 区人力社保局 |
| 20 | 依托创业导师队伍，针对性提供创业指导服务，加强“就在身边”的高效服务供给，聚焦劳动力技能水平、就业意愿与市场需求的匹配度，提供“一站式”职业指导，精准指导劳动力就业。 | 区人力社保局 |
| 21 | 规范维权机构建设，推广监察仲裁前端一体化受理，推广“渝悦·根治欠薪”平台畅通数字治欠渠道，提升劳动维权便利度，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结案率和拖欠农民工工资举报投诉结案率均达到98%以上。 | 区人力社保局 |
| 22 | 发挥镇（街道）调解组织和行业性调解组织在劳动争议调解中的主战场、主渠道作用，加强多元联处，力争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达到70%以上。 | 区人力社保局 |
| 23 | 依托现有的区劳动纠纷一站式联动处置中心打造新就业形态劳动争议一站式调解平台，保障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合法权益，提升调解工作效能。 | 区人力社保局 |
| 24 | 探索引入在各区县司法局备案的民商事调解组织进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工作，充分利用民商事调解组织中律师的专业性、灵活性和高效性，为当事人提供更加便捷、低成本的纠纷解决途径。 | 区人力社保局 |
| 25 | 落实社保参保“一件事”办理，引导灵活就业人员通过社保业务“单位网上申报平台”办理参保、续保等业务。 | 区人力社保局 |
| （五）获取金融服务（牵头单位：区政府办公室） |
| 26 | 依托市委金融办“渝金通”数智金融服务平台，推进各类金融服务平台多维集成、多跨协同，构建产业金融、科创金融、普惠金融等领域多跨业务场景。 | 区政府办公室 |
| 27 | 支持金融机构大力开展绿色贷款和转型贷款工作，力争全年绿色贷款余额达350亿元。 | 区政府办公室 |
| 28 | 鼓励更多金融机构强化绿色金融风险监管，推动更多企业开展环境信息披露，促进绿色金融规范发展。 | 区政府办公室 |
| 29 | 实施无还本续贷升级行动，鼓励金融机构进一步降低银行账户服务费、人民币转账汇款手续费、银行卡刷卡手续费等费用。 | 区政府办公室 |
| 30 | 落地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普惠小微贷款余额占比提高到10.2%。 | 区政府办公室、区发展改革委 |
| （六）国际贸易（牵头单位：区商务委） |
| 31 | 在重庆自贸试验区沙坪坝板块开展“药食同源”商品进口通关便利化改革。 | 国际物流枢纽公司 |
| 32 | 力争新增国际线路2条，面向东盟、俄罗斯、欧洲等地新设立海外分拨仓2个，常态化开行新能源汽车出口、冷链进口等特色班列，推动中亚图定班列。 | 国际物流枢纽公司 |
| （七）纳税（牵头单位：区税务局、区财政局） |
| 33 | 优化税费服务诉求解决，实现诉求“早发现、快解决、少发生”，全年“民呼我为”涉税服务诉求平均办理时长压缩至7个工作日。 | 区税务局 |
| 34 | 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深入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推进办税服务厅、12366热线转型升级。 | 区税务局 |
| 35 | 加强分类型、分行业的申报辅导，规范纳税人自行申报和委托代理申报行为，税收综合申报率达到90%。 | 区税务局 |
| 36 | 深入推动实施纳税人信用提升计划，优化“纳税信用账户”应用，推动A级纳税人稳步增长，信用修复准期率达到90%。 | 区税务局 |
| 37 | 构建“信用+风险”管理模式，引导涉税中介发挥专业优势，依法规范服务经营主体合规经营，“信用码”申领率达到90%。 | 区税务局 |
| （八）解决商业纠纷（牵头单位：区法院） |
| 38 | 构建“立、调、审”一体化解纷工作格局，严格落实立案登记制，推广使用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积极推行先行调解，实行简案快审、繁案精审，妥善化解矛盾纠纷。 | 区法院 |
| 39 | 推动“法院+邮政”目的地集中打印服务，进一步提升邮寄送达效率。 | 区法院 |
| 40 | 强化承办人“法治·渝诉快执”运用，培养数字化办案能力，将“法治·渝诉快执”与执行监督机制改革任务相结合，拓宽当事人监督渠道，提高执行规范性。 | 区法院 |
| 41 | 高质量办理涉民营经济保护案件，不断挖掘案例素材、编写民营经济司法保护案例，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 | 区法院 |
| （九）促进市场竞争（牵头单位：区财政局、区市场监管局） |
| 42 | 严格落实招标文件前置审核，禁止采购人、代理机构设置设置差别歧视条款。开展线下采购文件编制专题培训，切实提升采购文件编制水平。按照市财政局要求，重点聚焦代理机构乱收费、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供应商围标串标等四类违法违规行为开展专项整治。 | 区财政局、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 43 | 积极推动政府采购工程领域中小企业支持政策落实落地，提升工程招标文件编制水平，降低中小企业参与工程招投标门槛。 | 区财政局、区发展改革委 |
| 44 | 依托政府采购“一件事”，加强政府采购数据分析，提高监管效能。 | 区财政局 |
| 45 | 依托政府采购平台投标保证金在线查询、支付追踪等功能，加强投标保证金全流程规范管理，确保投标保证金按时退还。 | 区财政局、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 46 | 积极排查民生领域反垄断线索并上报市局，依法查处平台经济、民生保障等方面不正当竞争违法行为，加大医药、殡葬、公用事业等领域不正当竞争整治力度。 | 区市场监管局 |
| 47 | 根据市局开展的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执法专项行动安排，依法查处地方保护、市场分割等经营主体反映强烈的问题。 | 区市场监管局 |
| 48 | 根据市局《加强反垄断全链条监管执法若干措施（试行）》规定，深入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强化公平竞争倡导，加强垄断问题线索的摸排力度。 | 区市场监管局 |
| 49 | 根据市局开展的网络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专项行动安排，严厉打击直播带货中虚构流量数据等违法行为，防止不正当竞争行为向网络蔓延。 | 区市场监管局 |
| 50 | 强化商业秘密保护，加强企业商业标识、商业信誉、商业秘密等权益保护行政执法，提升不正当竞争投诉举报处置率。 | 区市场监管局 |
| 51 | 推动区知识产权运营中心高效运行，提供专利转化、供需对接服务。 | 区市场监管局 |
| 二、提升政务环境专项行动 |
| （一）全面加强政务服务渠道建设（牵头单位：区政府办公室、区大数据发展局） |
| 52 | 有序推动人社、医保、公积金等领域窗口使用“渝快办”平台收件，提升“一网通办”率。 | 区政府办、区大数据发展局 |
| 53 | 依托镇街便民服务中心、村（社区）便民服务站和银行网点、邮政网点、园区便民服务点等建立政务服务点，推动政务服务供给合理布局、高频服务精准“前移”。 | 区政府办、区级有关单位 |
| 54 | 完善政务服务评价体系，线上依托“民呼我为”“好差评”渠道，线下依托“办不成事”反映窗口，及时了解问题建议，推动问题有效解决。 | 区政府办 |
| （二）全面深化政务服务模式创新（牵头单位：区政府办公室、区大数据发展局） |
| 55 | 动态关注市级新上线的“一件事”套餐，督促政务服务部门承接、推广和运用，争取个别套餐试点。探索企业“投资促产一件事”等更多区级“一件事”特色服务场景，争取打造在全市具有示范性和辨识度的精品“一件事”。 | 区政府办、区级有关单位 |
| 56 | 落实政务服务“川渝通办”迭代升级，积极宣传运用电子证照亮证互认场景。 | 区政府办、区级有关单位 |
| 57 | 及时在我区门户网站设立政策直达快享专区，全量归集、展示区级层面依法主动公开的政策文件及政策事项。 | 区政府办、区发展改革委 |
| （三）全面强化政务服务数字赋能（牵头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 |
| 58 | 持续谋划开发“一件事”应用，探索AI赋能综合场景应用，加快完成“铁路沿线安全风险防范化解”等3个新进入“一本账”应用的开发上线实战运行。 | 区大数据发展局 |
| 59 | 以企业群众视角，梳理服务事项简介、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常见问题、应用场景（形成材料类事项）等内容，宣传推广可视化的办事指南，提升企业群众办事便捷性。 | 区政府办、区级有关单位 |
| （四）全面推动政务服务扩面增效（牵头单位：区政府办公室） |
| 60 | 丰富线上线下服务供给，推动与企业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便民服务事项纳入政务服务中心、接入“渝快办”平台。 | 区政府办、区级有关单位 |
| 61 | 建立沙坪坝区高频服务事项清单，发布帮办代办事项清单。探索高频服务精准前移，便民服务中心、园区等多点可办。聚焦“一老一小”、大学生、残疾人等特定群众，丰富服务渠道，开展陪同办、代理办、上门办。 | 区政府办、区级有关单位 |
| 62 | 持续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政务服务体验员”工作，对政务服务开展质效评价，通过用户感知促进政务服务效能提升。 | 区政府办、区级有关单位 |
| 63 | 加强政务服务宣传解读，提高信息投放的精准度和渗透率，在充分尊重企业群众意愿前提下，引导优先选择“网上办”“掌上办”“就近办”。 | 区政府办、区级有关单位 |
| 三、提升法治环境专项行动 |
| （一）深入开展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牵头单位：区司法局） |
| 64 | 推行中心城区“市级统筹、一贯到底”执法新模式，行政检查计划统筹率达100%，综合行政执法场景集成数量达3个以上。 | 区司法局、区级有关单位 |
| 65 | 推广执法监管“一件事”，综合集成多部门多领域执法监管事项，统筹推行行政检查年度计划管理，实施“综合查一次”。 | 区司法局、区级有关单位 |
| 66 | 建立涉企行政检查“白名单”制度，构建“包容审慎、无事不扰”的行政执法新模式，涉企行政检查频次减少30%以上，高频涉企执法事项裁量基准匹配率达到100%。 | 区司法局、区级有关单位 |
| 67 | 充分运用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积极推行以远程监管、移动监管和预警防控为特征的“非现场检查”，通过智慧监管方式能够达到行政检查要求的，不再安排现场检查。 | 区司法局、区级有关单位 |
| （二）加强涉企执法监督（牵头单位：区司法局） |
| 68 | 落实涉企行政执法监督评价机制，强化执法检查全流程监督，推行“扫码入企”、“执法码”“企业码”两码互核，实现涉企行政检查全生命周期管理。 | 区司法局、区级有关单位 |
| 69 | 严格执行不予行政处罚、免予行政处罚、从轻行政处罚“柔性执法三清单”，规范执法标准和流程。 | 区司法局、区级有关单位 |
| 70 | 建立法治观测点和法治观测员制度，发挥执法监督企业联系点和观测员作用，及时化解涉企执法问题。 | 区司法局、区级有关单位 |
| 71 | 开展涉企行政执法人民群众满意度第三方评估，完成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终期评估，加强评估结果运用，切实提升行政执法质效。 | 区司法局、区级有关单位 |
| 72 | 严格执行行政执法裁量基准制度，统一裁量尺度，防止任性执法、随意执法。 | 区司法局、区级有关单位 |
| （三）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牵头单位：区委政法委） |
| 73 | 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整治趋利性执法以及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等问题，关注罚没收入异常增长、大量异地执法、大额顶格处罚等情况。 | 区司法局、区级有关单位 |
| 74 | 依法慎用执法司法强制措施，严禁超权限、超范围、超数额或超时限查封、扣押、冻结企业财产，严格控制限制人身自由、停工停产停业等措施，最大限度降低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 | 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公安分局、区司法局 |
| 75 | 开展防范和打击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经济犯罪专项工作，依法打击合同诈骗、职务侵占等犯罪行为。 | 区委政法委、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公安分局 |
| 76 | 开展规范涉企执法司法专项行动，严格公正依法办理涉企案件。 | 区法院 |
| （四）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
| 77 | 贯彻落实《重庆市知识产权保护和促进条例》，加强全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 区市场监管局 |
| 78 | 推进区知识产权综合服务中心建设，推进巡回审判点、仲裁站、警务站、调解站建设，实行案件立案、审查、保全等网上网下全程优先。 | 区市场监管局 |
| 79 | 根据市知识产权局实时监测并反馈的热点地区和重点行业案件动向涉及我区企业的，为其提供有针对性的海外专利、商标预警分析服务。 | 区市场监管局 |
| 80 | 落实《“渝企出海”知识产权护航行动方案》，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和风险防控宣传培训、政策咨询等服务。 | 区市场监管局 |
| （五）提升法律服务水平（牵头单位：区司法局） |
| 81 | 持续推进“服务实体经济律企携手同行”“法治体检”等活动，为企业开展普法宣讲、提供法律咨询，为企业提出风险防控建议，积极助推企业高质量发展。 | 区司法局 |
| 82 | 推动西部陆海新通道国际法务区建设。 | 区司法局 |
| 四、提升市场环境专项行动 |
| （一）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管理（牵头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
| 83 | 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开展市场准入壁垒清理整治行动。 | 区发展改革委 |
| 84 | 持续开展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强化评估结果应用。 | 区发展改革委 |
| （二）破除隐性门槛和不合理限制（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
| 85 | 贯彻执行《重庆市公平竞争审查内部特定机构统一审查制度》，健全审查机制、规范审查流程，提高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质量。 | 区市场监管局 |
| 86 | 贯彻执行《公平竞争政策与产业政策协同工作指引》，推动产业政策向普惠化和功能性转变。 | 区市场监管局 |
| 87 | 贯彻执行《重庆市2025年公平竞争审查抽查工作方案》，对区内各部门公开发布的涉及经营者经济活动的政策措施进行抽查，及时纠正涉嫌违反公平竞争审查标准的政策措施。 | 区市场监管局 |
| （三）规范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牵头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
| 88 | 落实新修订的《重庆市招标投标条例》，加强政策文件的宣传学习。 | 区发展改革委 |
| 89 | 加强工程建设项目评标专家监督管理，加大评标专家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和惩戒力度。 | 区发展改革委 |
| 90 | 征集招标投标领域设置隐性门槛和不合理限制的线索，重点整治以注册地、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等不合理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的行为。 | 区发展改革委 |
| 91 | 建立招标投标领域培训指导机制，对部分招标人、行业主管部门和行政监督部门等进行培训，促进招标投标活动规范运行。 | 区发展改革委 |
| 92 | 用好市级统一招标文件范本，引导招标人依法依规开展招标工作。 | 区发展改革委 |
| （四）推动经营主体发展壮大（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经济信息委） |
| 93 | 组织区内重点企业召开人才政策宣讲会，宣讲2025年制造业人才相关政策。 | 区经济信息委、区委组织部、区人力社保局 |
| 94 | 指导工业企业开展融资工作。搭建政银企对接平台，组织参加政银企对接会，为企业协调授信。通过渝企金服平台查看企业申请贷款台账、应急转贷数据、商业价值信用贷数据。 | 区经济信息委、区政府办公室 |
| 95 | 持续完善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精准培育机制，开展“名特优新”分类申报确定，推进个体工商户梯次培育多元发展。 | 区市场监管局 |
| 五、提升创新环境专项行动 |
| （一）加速集聚高端创新资源（牵头单位：区科技局） |
| 96 | 支持科技企业申报市级重大（重点）专项、组织指导企业申报企业科技攻关联合行动计划。 | 区科技局 |
| 97 | 支持科技企业申报市级技术创新中心，提升企业创新能力。 | 区科技局 |
| 98 | 完善成果转化链条，集聚科技金融、知识产权服务等功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落地。 | 区科技局、区市场监管局 |
| （二）健全创新服务体系（牵头单位：区科技局） |
| 99 | 深入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企业“双倍增”行动计划，制定对接镇街（园区）工作方案，协同镇街、科技服务机构走访动员入库科技型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2025年新培育科技型企业200家，引育高新技术企业50家。 | 区科技局 |
| 100 | 聚焦生物医药等重点领域，在研究开发、技术转移转化、专业技术服务等方向，引入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科技服务业增量项目，打造科技服务产业集群。构建动态培育清单，联合街道（园区）对“已达标”企业，逐户做好发展研判，重点指导完善申报材料，确保及时申报入统；对“成长期”企业，建立常态化沟通对接机制，协同部门解决融资、技术、人才等需求，宣传减税降费、产业支持等惠企政策，推动尽快达标。 | 区科技局 |
| 101 | 升级建设环大学创新创业生态圈，提质打造重庆大学概念验证中心等校地合作平台，推动师生就地创新创业。 | 区科技局 |
| （三）加大科技投入力度（牵头单位：区科技局） |
| 102 | 针对临床成果转化等领域，积极寻求市区相关部门支持，争取为临床转化所需的委托研发、工艺设计、概念验证、检测评估、动物实验等专业技术服务环节提供政策扶持。 | 区科技局 |
| 103 | 支持人才团队、初创企业积极申报市级种子基金，协调区级验证基金、专项产业基金等投资衔接机制，打造多层次金融服务体系。 | 区科技局 |
| 104 | 谋划科技创新平台、成果孵化转化体系建设，积极申报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助力区域科技创新能力提升；及时兑付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企业创新联合体、重庆市科学奖励等区级奖励经费，引导企业开展技术创新。 | 区科技局 |
| 105 | 大力推广科技创新再贷款、创新积分制等科技金融政策，继续开展知识价值信用贷款试点工作，稳定保持对企业创新的金融支持。 | 区科技局 |
| （四）健全高素质人才梯次引育体系（牵头单位：区人力社保局） |
| 106 | 配合开展留学人员管理服务“一件事”改革试点，拓展综合应用场景，提升留学人员办事便捷性。 | 区人力社保局 |
| 107 | 实施“留创计划”，吸引更多留学人员来我区创业就业。 | 区人力社保局 |
| 108 | 推动实施职称申报评审“一件事”、全流程线上“一次办”、公众“零跑路”模式，为申报人员提供便捷服务。 | 区人力社保局 |
| 109 | 配合市级推荐人才申报2025年第一批、第二批优秀青年专项人才认定，做好“新重庆引才计划”优秀青年专项政策解读。 | 区人力社保局 |
| 六、提升要素保障环境专项行动 |
| （一）强化能源保障（牵头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
| 110 | 因地制宜发展分布式光伏等新能源，力争新增新能源发电装机1万千瓦。 | 区发展改革委 |
| （二）强化用地保障（牵头单位：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
| 111 | 对重大产业项目用地应保尽保，实现重大产业项目用地保障率达到100%。 |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
| 112 | 配合做好重大项目空间协同论证事项。 |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
| 113 | 沙区推进工业项目标准地出让改革，实现新增工业项目按标准地出让比例达100%。 |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
| （三）压减物流成本（牵头单位：区商务委） |
| 114 | 推动“渝车出海”，整车进出口数量持续保持内陆口岸第一。 | 国际物流枢纽公司 |
| （四）加强劳动力供给（牵头单位：区人力社保局） |
| 115 | 开展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青年就业服务攻坚行动等公共就业服务活动，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留渝来渝就业创业达1.8万人。 | 区人力社保局 |
| 116 | 开展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等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发挥“渝悦就业”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应用场景作用，全年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就业2900人。 | 区人力社保局 |
| 117 | 强化“培训+产业”“培训+评价”“培训+就业”联动，开展企业职业技能培训需求收集工作，实施急需紧缺项目制职业技能培训，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5500人次以上，重点群体培训占比、培训总体就业率均保持在60%以上。 | 区人力社保局 |
| 118 | 持续完善创业培训、创业服务、创业孵化、创业活动“四创联动”支持体系，提供创业指导50人次、创业培训500人次。 | 区人力社保局 |
| 119 | 迭代升级“发单、接单、派单、评单”工作流程，动态掌握企业用工需求，实现重点企业紧急用工服务响应率达100%。 | 区人力社保局 |
| 120 | 实施“稳岗扩岗”就业容量拓展工程，推动城镇新增就业3万人以上。 | 区人力社保局 |
| （五）完善融资服务体系（牵头单位：区政府办公室） |
| 121 | 鼓励银行机构数字化转型，优化信贷审批流程，缩短信贷审批时间。 | 区政府办公室 |
| 122 | 开展银政企对接活动，推动项目融资对接，降低企业融资压力。 | 区政府办公室 |
| 123 | 增加信用贷款产品供给，鼓励驻区银行机构宣传推广“自动续贷”“随借随还”信贷产品，力争实现企业类信用贷款增速高于一般贷款增速。 | 区政府办公室 |
| 124 | 加强先进制造、科技创新、产业园区等重点领域金融支持，引导银行创新服务于科技创新、绿色转型的专属产品。 | 区政府办公室 |
| 125 | 深化实施“智融惠畅”工程，金融业增加值达到110亿元。 | 区政府办公室 |
| 126 | 鼓励银行机构数字化转型，优化信贷审批流程，缩短信贷审批时间。 | 区政府办公室 |
| 七、打造“信用重庆”升级版专项行动 |
| （一）加强政府守信践诺（牵头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
| 127 | 核实政府机构在政府采购、项目建设、招商引资等领域不履行约定义务的失信线索，督导政府机构纠正失信行为，解决“新官不理旧账”。 | 区发展改革委、区级有关单位 |
| 128 | 配合市级开展地方政府公共信用综合评价，加强评价结果运用，对失信情况严重的政府机构督促整改。 | 区发展改革委 |
| 129 | 配合市级探索建立合同履约监管机制，打造“信用+政府合同履约”应用场景。 | 区发展改革委 |
| 130 | 持续落实政务诉讼执行协调机制，推动涉政府机构失信被执行人动态清零。 | 区发展改革委、区法院 |
| （二）优化市场信用环境（牵头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
| 131 | 落实《重庆市六类主体公共信用综合评价指引》，配合市级部门开展企业、个体工商户、自然人、社会组织、事业单位、地方政府六类主体公共信用综合评价。 | 区发展改革委 |
| 132 | 推动信用沙坪坝提升行动走深走实，深化“信用+执法监管”应用场景。行业执法监管部门充分运用企业公共信用评价结果，实施信用分级分类监管。 | 区司法局、区发展改革委 |
| 133 | 持续推广信用承诺制办理，简化审批流程，减免证明材料，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 | 区发展改革委、区司法局 |
| 134 | 严格依法依规实施失信惩戒措施，防止失信惩戒范围随意扩大、泛化。 | 区发展改革委 |
| 135 | 落实信用修复机制，推动信用修复“一件事一次办”，指导辖区失信企业开展信用修复，重塑良好信用。 | 区发展改革委 |
| （三）推进社会信用建设（牵头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
| 136 | 推进专用信用报告代替企业有无违法违规证明应用，解决企业开具有无违法违规证明繁、难、久问题。 | 区发展改革委 |
| 137 | 宣传“全国融资信用服务平台（重庆站）”推广产业链信用融资，帮助无抵押、无担保的小微企业以信用资产换取融资便利。 | 区发展改革委 |
| 八、助企暖企护航成长专项行动 |
| （一）建立健全政企沟通服务机制（牵头单位：区委统战部、区工商联） |
| 138 | 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面对面沟通了解民营企业问题诉求，并常态化反馈部门落实。 | 区发展改革委、区委统战部、区工商联 |
| 139 | 完善“我们在益企”联系服务机制，畅通联系渠道，通过定期走访、开展座谈、深入商会调研、制作问题收集线上小程序等有效方式加强对民营企业政策解读、诉求解决、意见反馈，组织民营企业参加政府部门会议活动。 | 区发改委、区委统战部、区工商联 |
| 140 | 用好“渝商e服务”平台，推动民营企业诉求诉求直通、商协会管理服务等事项线上集成办理。 | 区委统战部、区工商联 |
| 141 | 建立区领导联系青年企业家机制，通过精准对接、多元服务、长效赋能，推动青年企业家成长与民营经济发展同频共振。 | 区委统战部、区工商联 |
| （二）常态化做好涉企服务（牵头单位：区经济信息委） |
| 142 | 健全完善“服务企业专员制度+企业码上服务”服务体系，更好实现企业 问题诉求“一键直达、一网通办、一体落实”。 | 区经济信息委、区级有关单位 |
| 143 | 贯通及使用“码上直办”“码上施策”“码上融资”“码上直聘”“码上科服”5类服务场景及“渝企码”应用，优化服务企业效能。 | 区经济信息委、区级有关单位 |
| 144 | 机制化运行民营经济发展综合服务平台，常态化收集民营企业反馈的问题诉求，构建“问题收集—办理—反馈—跟踪问效”的闭环管理通道，提升服务企业质效。 | 区发展改革委 |
| （三）防范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问题（牵头单位：区经济信息委） |
| 145 | 持续开展欠款清理专项整治，全面清理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拖欠民营企业账款。 | 区经济信息委、区财政局、区国资委 |
| 146 | 严格落实《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健全长效机制，集中化解存量拖欠，严防新增拖欠。 | 区经济信息委、区财政局、区国资委 |
| 147 | 完善区级拖欠中小企业账款投诉处理流程，压实相关责任单位办理。 | 区经济信息委、区财政局、区国资委 |
| 九、正面典型推广和反面典型通报行动 |
| （一）大力宣传正面典型（牵头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
| 148 | 常态化跟踪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执行情况和实施效果，加快培育实践案例，及时总结改革成效、经验做法和典型案例，编制优化营商环境政策集和案例集，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改革经验。 | 区发展改革委 |
| （二）开展反面典型归集通报（牵头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
| 149 | 通过自查、第三方评估等方式，归集扰乱市场公平竞争、政务服务不到位、涉企执法监管不规范、惠企政策落实不到位、政企沟通不顺畅等损害营商环境问题线索。 | 区发展改革委 |
| 150 | 完善损害营商环境问题典型案例通报制度，以点带面持续提升营商环境满意度。 | 区发展改革委 |
| （三）常态化开展损害营商环境的腐败和作风问题整治（牵头单位：区纪委监委机关） |
| 151 | 持续开展营商环境智慧监督，用好“公权力大数据监督”平台和“风正巴渝”应用，通过执法监督、工程建设招投标监督、政府采购监督等模块，丰富营商环境智慧监督内容。 | 区纪委监委机关 |
| 152 | 保持惩治高压态势，坚持风腐同查同治，持续整治违规收费、“吃拿卡要”、冷硬横推等破坏营商环境问题，严肃查处权力寻租、暗箱操作、利益输送等行为，推动亲清政商关系持续优化。 | 区纪委监委机关 |
| 153 | 用好多跨协同机制，配合市级推进营商环境智慧监督与三级治理中心贯通，形成预警闭环处置机制，用好优化营商环境责任体系，推动责任单位及时整改，增强经营主体获得感。 | 区纪委监委机关 |
| 154 | 加大警示教育力度，适时通报损害营商环境的典型案例，深化“以案四说”警示教育，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督促党员干部筑牢底线红线意识。 | 区纪委监委机关 |